

# 威海市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文件

威事考委〔2014〕1号

---

## 2014年度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 绩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

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根据《威海市事业单位监督管理办法》和《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考核办法”），为认真做好2014年度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制定如下方案：

### 一、考核原则

坚持依法监督、分类组织、社会参与、客观公正、责权利相统一的原则，实行统一规划指导，分类组织实施。采取定量和定性考核相结合、内部和外部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 二、考核范围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已纳入市委、市政府年度目标绩效管理考核的事业单位除外）。

批准设立登记未满一年的事业单位法人，只参加绩效考核，不确定等次。

### 三、考核组织

由市事考办与主管部门协同，组织实施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

### 四、考核内容

#### （一）共性指标（40分）

1. 登记监督管理（25分）：法人登记、年度报告、信息公开、接受联席监管情况。
2. 社会评价指标（15分）：群众满意度情况。

#### （二）个性指标（60分）

1. 主体业务开展（45分）：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2. 管理运行状况（15分）：内部管理情况。

### 五、考核程序

#### （一）考核准备（12月5日-12月15日）

##### 1. 印发实施方案

市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事考委”）印发《2014年度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对绩效考核工作做出具体安排。

##### 2. 成立评委会

市事考办督导，主管部门成立评委会。

### 3. 组织培训

主管部门部署具体考核工作，对考核组成员进行培训。

### 4. 申报考核个性指标

主管部门制定所属事业单位的个性指标量化考核标准，经主要负责人签字后报市事考办审定。

## （二）实地考察（12月16日-2015年1月10日）

### 1. 自评申报

被考核单位对照考核相关内容进行自查，结合年度工作总结，形成自评报告、法定代表人履职情况报告，现场考核备用。

### 2. 考核预告

市事考办提前发布考核预告，公布考核时间、内容和方式等，接受社会监督。

### 3. 现场检查

由市事考办督导，评委会对照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考核标准查阅相关材料，进行实地核查，同时对被考核单位法定代表人的履职情况进行考核。

## （三）社会评价（2015年1月11日-1月16日）

由市事考办督导，群众满意度调查由主管部门或委托社会服务中介采取问卷调查、设立意见箱、电话访问等方式进行，调查群体应是事业单位的服务对象，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和广泛性。

## （四）综合评审（2015年1月17日-1月23日）

由市事考办督导，主管部门召开综合评审会议，对共性、个性指标进行百分制量化评价，写出考核评语，提出改进意见，确定考核得分，认定考核等次。

事业单位考核实行加分制：单位受到市级表彰的得 0.5 分，受到省级表彰的得 1 分，受到国家级表彰的得 1.5 分，同一事项只能享受一次加分，总加分不超过 3 分，表彰得分直接计入总成绩。

#### （五）确定等次（2015 年 1 月 24 日-1 月 31 日）

##### 1. 考核分数汇总

市事考办汇总各项考核分数、群众满意度调查结果。复核有关申诉或举报材料。

##### 2. 不得确定为 A 级或直接确定为 C 级的等次认定

市事考办组织相关部门，对《考核办法》中规定考核等次不得确定为 A 级或直接确定为 C 级情形的单位，进行认定。

##### 3. 考核等次确定

市事考办依据《考核办法》确定的考核等次认定标准，提出考核等次建议，按程序报市事考委审定。考核结果反馈给主管部门及事业单位。

#### （六）公示备案（2015 年 2 月 1 日-2 月 10 日）

市事考办将考核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通报考核结果，报市事考委成员单位备案。

### 六、考核结果运用

严格按照《考核办法》规定，兑现相关考核奖惩政策。

## 七、几点要求

(一)加强统筹协调。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是一项创新性工作，系统性、专业性、综合性很强，操作较为复杂，必须加强组织领导，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到位。各级各部门、单位要协调配合，完善工作机制，真正形成合力。

(二)明确考核内容。一要突出事业单位的主营业务，实行差异考核。根据单位职责和业务范围，围绕年度目标任务，对其主营业务进行分解细化。二要发挥好目标导向作用。围绕党委、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重点工作任务，适当增加压力，留足发展空间。三要结合实际动态调整。认真总结事业单位的考核情况，分析今后需要改进的工作，对考核内容进行动态调整，督促单位实现可持续发展。

(三)突出考核重点。要将公益类事业单位全部纳入考核范围，实现全覆盖。对行政类、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也要结合实际进行考核。对一些依附主管部门，没有独立开展业务、规模过小的单位，要创新方式方法，在考核内容、程序、结果使用等方面与公益类单位有所区别。

(四)认真组织实施。一要坚持分类实施。要在分行业、分系统实施考核的同时，注重区别事业单位个性，增强考核的灵活性。二要坚持定量为主、定性为辅的原则。评定分数、确定等次，要有量化的评判标准，不能量化的要作出定性描述。三要注重提高考核公信力。采取灵活形式，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优

化调整调查内容，扩大调查对象覆盖面。

- 附件：1.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共性指标评审表  
2.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共性指标评分说明  
3. 2014年度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单位名单  
4.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自评申报表  
5.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法定代表人履职报告表  
6.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民主谈话记录表  
7.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民主评议表  
8.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受表彰奖励加分申请表  
9.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得分汇总(等次确定)表  
10.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一纸通  
11.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考务须知

威海市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

2014年11月27日

附件 1

##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共性指标评审表

被考核事业单位（全称）：

年 月 日

类别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扣分	得分
登 记 监 管	事业单位 登记、 年度报告 情况	不按规定时限参加法人年度报告的，扣 8 分。	8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未及时变更的，扣 2 分。			
		法人年度报告不合格的，扣 2 分。			
		未按要求悬挂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扣 1 分。			
		法人证书丢失或损毁未及时补办的，扣 1 分。			
		未依法设立独立账户或由举办单位分账立户的，扣 1 分。			
		事业单位网上登记管理系统数字证书未按要求使用或丢失的，扣 1 分。			
	开展业务 活动情况	超出业务范围开展活动的，扣 3 分。	5		
		超过 1 年未开展业务活动，或自行停止业务活动 1 年以上的，扣 3 分。			
		未进行登记管理信息公开的，扣 2 分；未按时限进行信息公开备案的，扣 1 分；公开内容不真实的，扣 1 分。			
参加绩效 考核情况	未按规定准备绩效考核相关资料的，扣 2 分。	2			
	准备绩效考核材料不全的，扣 1 分。				
印章管理 情况	非法刻制、使用与法定名称不相符的印章的，扣 2 分；未建立事业单位印章管理台账的，扣 1 分。	2			
网站标识 管理情况	未按规定注册中文域名的，扣 1 分；未按规定增加网站顶部标识的，扣 1 分；未按规定增加网站底部标识的，扣 1 分。	3			
总体评价	根据工作汇报、个别谈话、查阅资料和现场核查情况，对事业单位接受监督管理整体情况进行评价。	5			
社会 评价	民主评议	由市事考办或委托主管部门组织进行。	5		
	民意调查	由主管部门或委托社会服务中介进行。	10		
合 计			40		

主管部门评委会负责人：

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

## 附件 2

###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共性指标评分说明

共性指标总分 40 分，其中，登记监管情况 25 分，社会评价情况 15 分。登记监管情况主要考核事业单位登记年报、开展业务活动、参加绩效考核、印章管理、网站标识管理和总体评价情况；社会评价情况主要考核事业单位民主评议和民意调查情况。每项得分或扣分不超过单项总分值。

#### 一、登记监管（25 分）

##### （一）事业单位登记、年度报告情况（满分 8 分）

1. 未按规定时限参加法人年度报告的，扣 8 分。

评分标准：登录山东省事业单位监督管理网 <http://sydwjg.sdbb.gov.cn> 查看“年度报告公开”内容与单位实际信息是否相符。

2.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未及时变更的，扣 2 分。

评分标准：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宗旨和业务范围、经费来源的，应自出现依法应当申请变更登记的情况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提出申请。变更住所的，应当在迁入新住所前向登记管理机关提出申请。无审计报告或住所证明的，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待审计报告、住所证明到位后尽快补报登记管理机关。

3. 未按要求悬挂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扣 1 分。



评分标准：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应悬挂在单位办公场所显著位置。

4. 法人证书丢失或损毁未及时补办的，扣 1 分。

评分标准：查看法人证书正、副本是否有效。

5. 未依法设立独立账户或由举办单位分账立户的，扣 1 分。

评分标准：查看单位银行开户证明或在举办单位分账立户情况。

6. 事业单位网上登记管理系统数字证书未按要求使用或丢失的，扣 1 分。

评分标准：查看单位是否有 UKEY 盘。

#### （二）开展业务活动情况(满分 5 分)

1. 超出业务范围开展活动的，扣 3 分。

2. 超过 1 年未开展业务活动，或自行停止业务活动 1 年以上的，扣 3 分。

3. 未进行登记管理信息公开的，扣 2 分；未按时限进行信息公开备案的，扣 1 分；公开内容不真实的，扣 1 分。

评分标准：登录山东省事业单位监督管理网 <http://sydwjg.sdbb.gov.cn> 查看“年度报告公开”信息；有变更登记的查看事业单位登记信息公开备案书。

#### （三）参加绩效考核情况(满分 2 分)

1. 未按规定准备绩效考核相关资料的，扣 2 分。

2. 准备绩效考核材料不全的，扣 1 分。

#### （四）印章管理情况(满分 2 分)

1. 非法刻制、使用与法定名称不相符的印章的，扣 2 分。

2. 未建立事业单位印章管理台账的，扣1分。

评分标准：查验单位印章与法人证书登记名称是否一致，是否有印章管理台账。

#### (五) 网站标识管理情况(满分3分)

1. 未按规定注册中文域名的，扣1分。

评分标准：使用中文域名能正常访问单位网站，得1分。

2. 未按规定增加网站顶部标识的，扣1分。

评分标准：网站按要求挂中文域名顶部标识得1分。

3. 未按规定增加网站底部标识的，扣1分。

评分标准：网站按要求挂底部标识，通过网站标识能访问国家域名管理中心网站，显示内容与单位实际情况相符，得1分。

#### (六) 总体评价(满分5分)

市事考办或主管部门根据工作汇报、个别谈话、查阅资料和现场核查情况，对事业单位接受监督管理整体情况进行评价。

## 二、社会评价(15分)

### (一) 民主评议(满分5分)

由市事考办或委托主管部门组织进行。

### (二) 民意调查(满分10分)

由主管部门或委托社会服务中介进行。

## 附件 3

## 2014 年度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单位名单

序号	主管部门	单位数	事业单位	备注
经济管理与服务部门(一) 46	发改委	4	工程咨询院、蓝区办、发改委信息站、服务业办	
	经信委	4	工业行办、无线电管理处、散装水泥办、节能执法监察支队	
	科技局	4	高创服务中心、对外科技交流中心、生产力促进中心、知识产权局	
	财政局	8	政府投融资管理中心、农业综合开发办、政府采购办、会计干部中专威海分校、国库集中支付中心、非税收入管理处、山东会计之家、财政信息中心	
	交通局	6	交通学校、运管处、交通运输监察支队、交通运输质量监督站、交通通信信息站、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处	
	商务局	2	贸易发展中心、国际投资促进中心	商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市 12312 商务举报投诉服务中心)、驻韩办(贸促会驻韩办)(新登记)
	审计局			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中心(新登记)
	统计局	3	社会经济调查队、信息技术管理中心、统计普查办	
	旅游局	2	旅游公共服务中心、旅游执法监察支队	
	工商局	2	市个私协、市消协	
	质监局	5	稽查局、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市计量所、市技术监督信息研究所、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威海分院	
	刘公岛管委	4	甲午战争博物院、景区监察大队、刘公岛林场、票务中心	
	中小企业局			小微企业创业服务中心(新登记)
	粮食局	2	军粮供应中心、储备粮中心	

经济管理与服务部门 (二) 48	城建委	10	城市综合管理办、建管处、燃气热力处、市政处、园林局、建设人才培训中心、垃圾处理厂、城建档案馆、人居办、工程质量造价监管站	
	规划局	1	城市地理信息中心	
	水利局	8	水利移民管理办、引黄调水工程建设管理局、水资源管理办公室、崮山水库管理处、郭格庄水库管理处、所前泊水库管理处、武林水库管理处、水利工作站	
	农业局	12	农科院、农产品质量安全办公室、农业技术推广站、种子管理总站、农业经营管理站、果树茶叶工作站、农业环境保护站、农村能源工作站、土壤肥料工作站、植物保护站、农广校威海分校、农业区划办公室	
	林业局	5	海滨林场、林业中心苗圃、场圃管理站、野生动植物保护站、林业工作站	
	海洋渔业局	4	渔业技术推广站、渔政渔港监察支队、中国海监支队、海洋环境监测中心	
	港航局	1	引航站	
	公路局	5	高等级公路管理处、荣成公路局、文登公路局、乳山公路局、环翠公路局	
	畜牧局	2	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动物卫生监督所	
社会管理与服务部门 (一) 51	公安局	1	警察培训学校	
	教育局	12	文登师范、乳山幼师、特殊教育学校、一中、二中、三中、四中、工业技术学校、招生办、教研中心、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司法局	2	威海卫公证处、法律援助中心	
	文广新局	5	群众艺术馆、图书馆、画院、博物馆、文物管理办	
	体育局	4	体校、体彩管理发行中心、体育场馆管理中心、体育竞赛管理中心	

社会管理与服务部门(一) 51	卫生计生委	17	市立医院、文登中心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卫生学校、经区医院、胸科医院、市级机关卫生所、疾控中心、卫生监督所、卫生职工进修学校、中心血站、中医专病研究所、卫生会计结算中心、120急救指挥中心、计生药具管理站、计生协会办	
	广播电视台	1	荣成转播台	
	人防办	2	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人防工程管理处	
	物价局	1	价格认证中心	
	市政府	5	威海职业学院、红十字会、地震局、驻京办、驻济办	
	地震局	1	荣成地震台	
社会管理与服务部门(二) 49	民政局	11	社会福利院、儿童福利院、革命烈士陵园管理处、老龄办、军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军用饮食供应站、福利彩票销售管理中心、慈善总会办、骨灰公墓管理处、救助管理站、城乡居民低保管理中心	
	人社局	7	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社保服务中心、人事考试中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息中心、劳动就业培训中心、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环保局	3	环境保护监测站、环境宣教信息中心、环境监察支队	固体废物和危险化学品污染防治中心(新登记)
	安监局	1	安全生产监察支队	
	药监局	2	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食品药品检验所	
	房管局	7	房产交易处、经济适用房开发中心、房产管理资金监管中心、直管公房管理处、房屋拆迁与补偿中心、房改办、物业办	
	国土局	18	土地矿产储备交易中心、土地综合整治中心、土地勘测规划站、土地资产监督管理中心、地质环境监测站、地理信息中心、国土资源执法监察支队、临港区苕山所、临港区汪疃所、临港区草庙子所、环翠区城区所、环翠区羊亭所、环翠区张村所、环翠区温泉所、经区桥头所、经区泊于所、经区崮山所、高区初村所	

党群 政务 部门 29	市委办	2	市政务网络安全服务中心、保密技术检查服务中心	
	组织部	1	电教中心	
	政法委	1	法学会秘书处	
	统战部	1	海外联谊会办	
	政府办	1	电子政务管理中心	
	台办	1	台胞投诉处	
	外办	2	翻译中心、外事服务处	
	总工会	3	困难职工帮扶中心、总工会法律顾问处、经费审查委办	
	团市委	1	团校	
	妇联	2	法律顾问处、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科协	1	科学技术馆	
	文联	2	文艺社、文学创作研究室	
	残联	2	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	
	信访局	1	群众权益诉求服务中心	
	老干局	1	老年大学	
	接待处	1	车船队	
	机关事务局	4	市级机关幼儿园、机关第二幼儿园、机关维修服务所、机关服务中心	
	政务办	1	行政审批中心物业服务公司	
	法制办	1	政府法律事务室	

附件 4

#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自评申报表

( 20      年度 )

单位名称 ( 盖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 ( 签字 ) \_\_\_\_\_

填 报 日 期      \_\_\_\_\_

威海市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办公室制

## 填写说明：

1. 单位名称：填写被考核事业单位规范名称（含挂牌机构名称），并加盖公章。

2. 事证号：填写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

3. 住所：填写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记的住所。

4. 法定代表人：填写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记的法定代表人。

5. 填报日期指填表日期。

6. 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情况：填写本单位落实登记监管、年度目标任务和管理运行情况。

7. 自评申报等次分 A、B、C 三个等次，依据《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办法（试行）》，自评申报考核等次。

8. 自评申报表在威海机构编制网下载，双面打印。



事业 单位 基本 信息	单位名称			
	事证号			
	住 所			
	举办单位			
	法定代表人			
	机构规格		经费来源	
	人员编制		从业人数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完 成 年 度 目 标 任 务 情 况				

完成 年度 目标 任务 情况	
存在 问题	
改进 措施	
自评申报等次	

附件 5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法定代表人履职报告表

被考核事业单位（全称）：

法 定 代表人		任职时间		考核评价	优秀	称职	不称职
履 职 报 告							

履 职 报 告

(此表正反面打印)

附件 6

##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民主谈话记录表

被考核事业单位（全称）：

市考核监督组 主管部门评委		干部职工、 服务对象代表		谈话 时间	
谈 话 内 容					

附件 7

##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民主评议表

被考核事业单位（全称）：

整体评价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存在的主要不足			
对今后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备注：1. 请在您认为适合的评价栏中打“√”； 2. 请在相应的栏目中客观地填写您的意见。			

附件 8

##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受表彰奖励加分申请表

被考核事业单位（全称）：

受表彰奖励时间	受表彰奖励项目	受表彰奖励级别	证明材料(份数)	申请加分
加分合计				
主管部门 认定意见	年      月      日			
市事考办 复核意见	年      月      日			

附件 9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得分汇总（等次确定）表

被考核事业单位（全称）：

分 项 得 分				总得分
监督管理得分	社会评价得分	个性指标得分	受表彰奖励得分	
事业单位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举办单位）认定考核等次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市事考办复核考核等次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市事考委审定考核等次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备 注				

主管部门评委会负责人：

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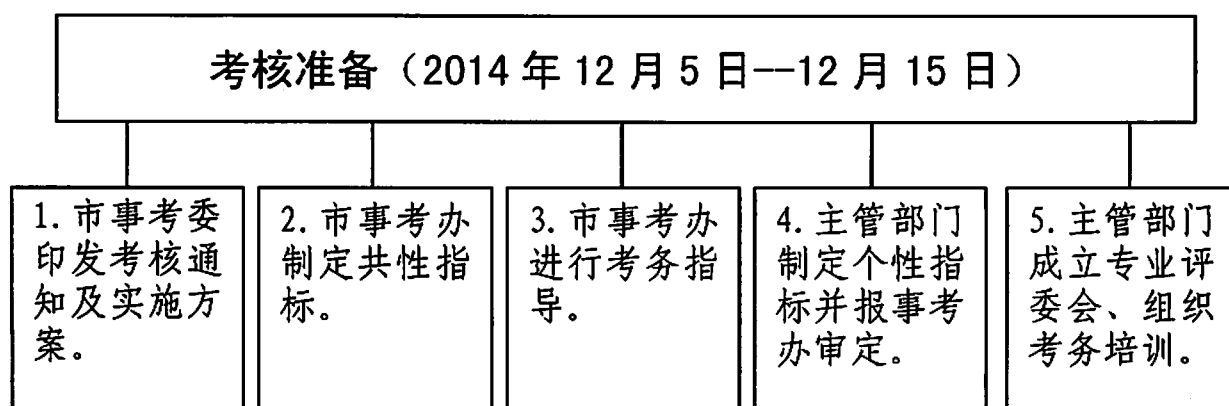


#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一纸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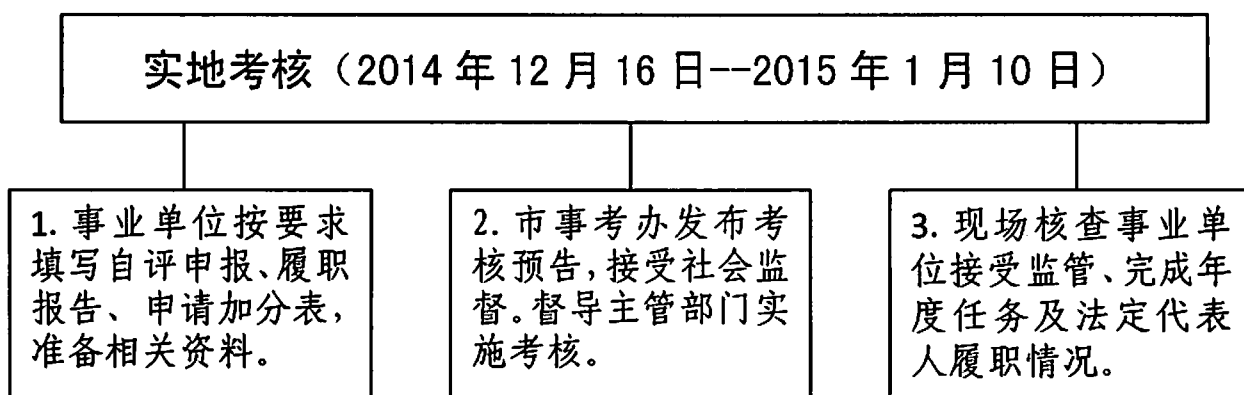
(2014 年度)

根据考核实际情况可调整合并相关工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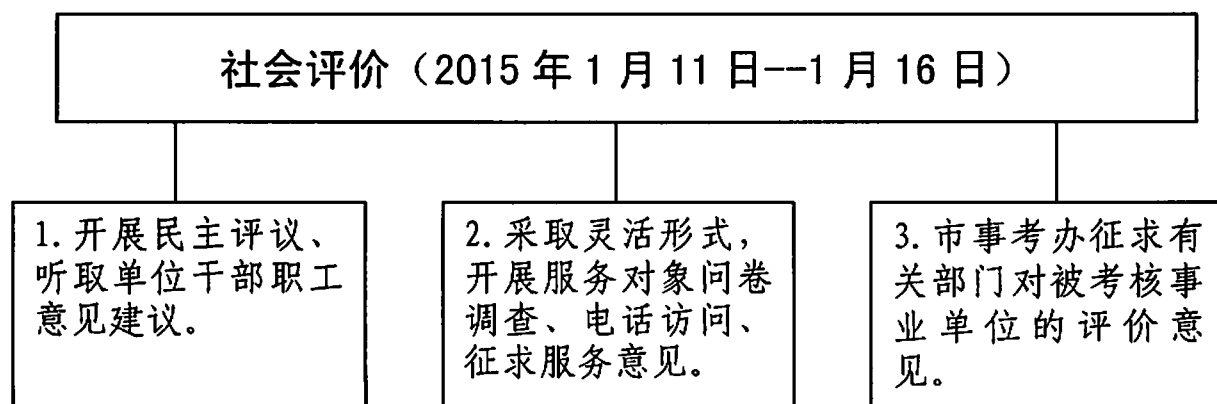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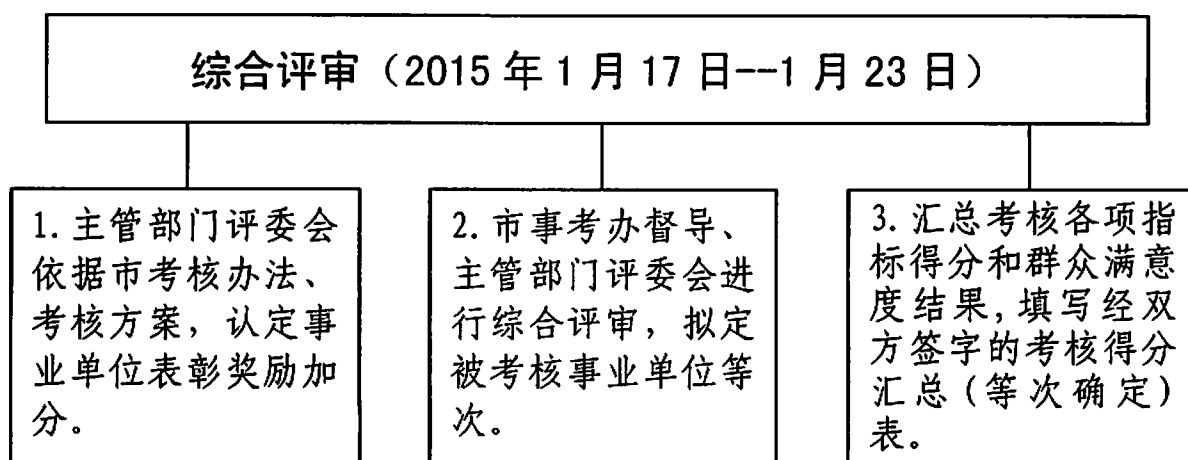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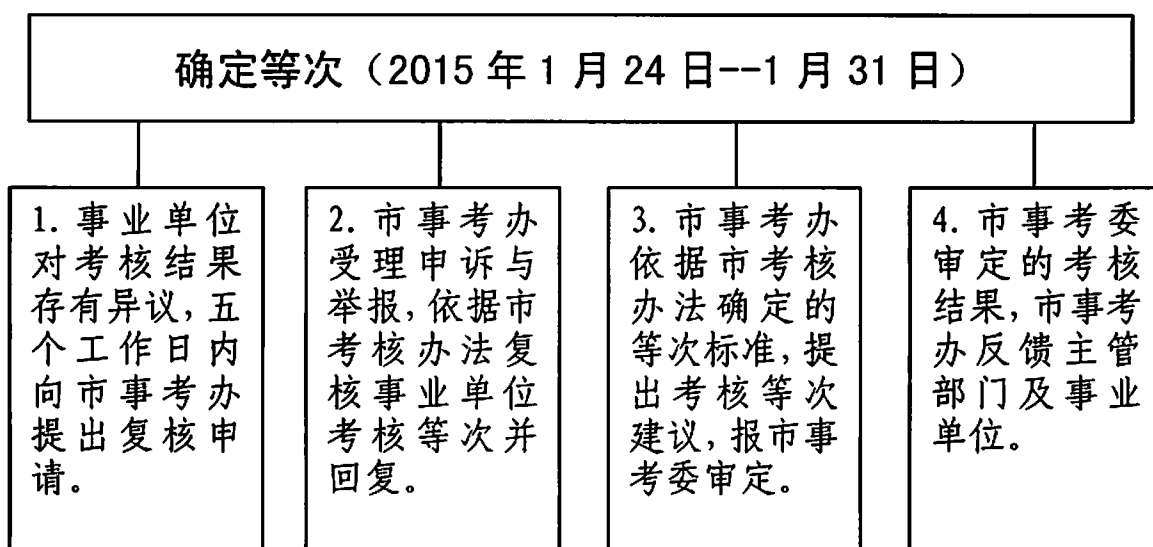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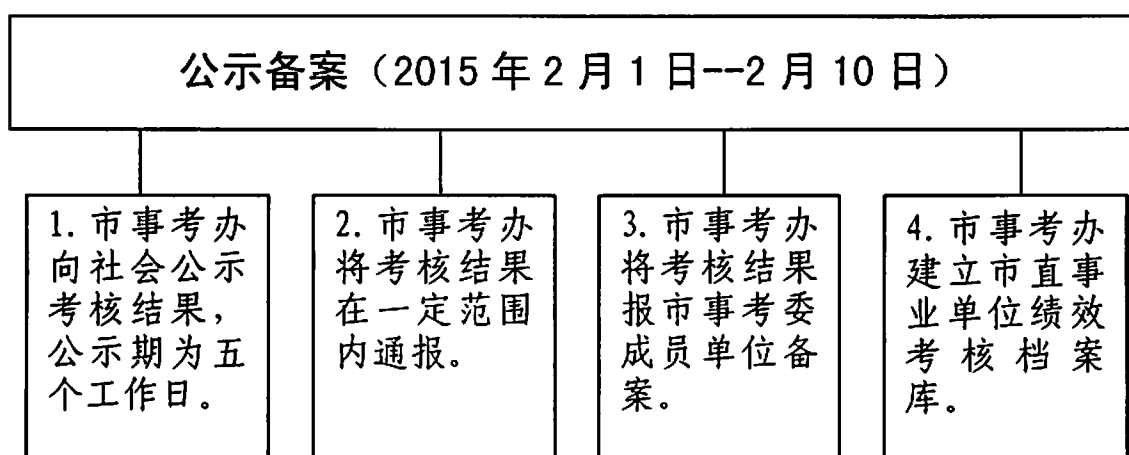
#### 四、



#### 五、



#### 六、



##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考务须知

### 一、考核准备

1. 事业单位主管部门考前一周向市事考办报送所属事业单位考核工作档期、时间节点安排。
2. 市事考办与主管部门评委会考前一天进行考务沟通。
3. 主管部门评委会提前向事业单位通告考核应知事项。
4. 天气变化，顺延考期。

### 二、材料准备

1.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自评申报表》、《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履职报告表》（由被考核事业单位提供）；
2.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受表彰奖励加分申请表》及证明材料（由被考核事业单位提供）；
3. 《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共性指标评审表》、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个性指标评审表》、《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民主评议表》、《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民主谈话记录表》、《威海市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得分汇总（等次确定）表》（由主管部门评委会提供）；

以上表格均一式三份，除个性指标评审表外，相关表格可在威海机构编制网下载。

### 三、座谈准备

1. 被考核单位准备谈话室。
2. 谈话范围：被考核单位领导班子成员、中层以上干部、职工代表，谈话人数一般不少于5人。
3. 谈话内容：（1）本单位接受监督管理情况；（2）单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情况；（3）单位创新成果及受到市以上表彰奖励情况；（4）提供社会公益服务存在的问题及意见建议。
4. 谈话内容提前告知谈话人。

#### **四、现场核查**

1. 明确乘车的时间、地点、召集人等。
2. 需带回并集中报送市事考办的考核原始材料：（1）经双方签字后的考核各种表格；（2）民主评议、谈话记录；（3）服务对象现场评价、访谈记录；（4）被考核单位获得表彰奖励的证明材料等。
3. 组织现场征求民主评议意见，可采取灵活方式进行。
4. 指定专人负责收回公众评价结果。

#### **五、联系方式**

1. 市事考办电话：5303796；联系人：张峰（15666300211）。
2. 申诉（举报）电话：5303706、5303716。

---

抄送：市事考委主任、副主任、委员。

---

威海市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办公室

2014年11月27日印发

---